附件7

提交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业局：

我单位郑重承诺，在此次申报珠海高新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内课后服务机构项目中所提交的材料及其内容均真实、客观、完整和合法，无伪造、编造和隐瞒等虚假行为，如有不实之处，自愿对因申请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

年 月 日